

余庆县中等职业学校乡村振兴后备力量培养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

乙方：余庆县中等职业学校

为了进一步加强学校与企业的“双培养”工程乡村振兴后备人才培养合作，建立长期的校企合作关系，由学校和企业共同培养应用型技术人才和懂“三农”人才，优化企业人力，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促进双方事业的共同发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毕业生就业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同意作为乙方的“双培养”工程学员实践、就业基地，及时提供准确的企业对毕业生的需求信息，协助乙方做好岗前培训、就业指导工作和企业宣传工作。甲方同意依据乙方要求派遣管理人员到乙方为学员作岗前培训、就业指导工作。

2. 积极参加乙方举办的各种类型的校园招聘会，优先与乙方毕业生签约。

3. 积极为乙方学生到甲方企业实践、就业提供便利条件。

4. 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学生工作后的表现情况，为乙方毕业生提供良好的工作、培训和发展的条件。

5. 甲乙双方可以共同探索和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与输送方

案”，甲方定期向乙方提供企业的“订单培养计划”，拟定培养方案，提出教学建议，并对于“订单”培养的学生优先录用。

6.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符合条件的学生办理就业手续，签订劳动合同，提供劳动保障条件。

7. 乙方派送学生到甲方进行实践、实习，期间的食宿由甲方解决，并解决学生实践、实习所需的各种工具。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同意作为甲方的人才培养及供给基地，根据甲方的需求，及时提供本校“双培养”工程毕业生的专业、人数等详细情况，优先向甲方推荐优秀毕业生。

2. 乙方及时通知甲方举办校园招聘会信息，并为甲方提供力所能及的便利条件，积极为甲方举办专场招聘会提供便利条件。

3. 乙方积极向广大学生宣传甲方的发展情况，鼓励学生到甲方单位见习和工作。

4. 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积极为学生到甲方单位工作提供签约、派遣等服务，及时办理档案等材料的发送。

5. 乙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开展针对学生到甲方单位工作的就业指导工作。

6. 乙方积极拓展与甲方的合作领域，在职人员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

7. 甲乙双方共同探索和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与输送方案”，乙方按双方商定的人才培养方案及订单要求，选拔学生进行订单

培养与推荐，并适当吸收企业提出的教学建议指导课程设置与专业实习。

三、双方其他约定

1. 双方建立互相联系渠道，同意就双方合作建立不定期的会晤和进一步的磋商，必要时补充本协议条款内容。

2. 本协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3.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三年。失效后以协商的形式决定是否续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